

乌海市红十字会 2023 年度 捐赠款物财务收支情况审计报告

内润元专审【2024】第 002 号

委托单位：乌海市红十字会

审计单位：内蒙古润元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 址：内蒙古乌海市海拉北路

电 话：0473-2021224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二、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2. 业务活动表

3. 现金流量表

4. 会计报表附注

三、内蒙古润元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资质证书

审计报告

内润元专审【2024】第002号

乌海市红十字会：

我们审计了乌海市红十字会（以下简称贵单位）救灾救助专户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乌海市红十字会2023年度救灾救助专户财务报表已经按照《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乌海市红十字会救灾救助专户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贵单位救灾救助专户2023年取得公益性捐赠收入3,570,067.87元，2023年度用于公益性捐赠支出4,994,666.47元，公益性捐赠支出占公益性捐赠收入的139.90%。

贵单位2023年度公益性捐赠收入及支出均符合财经纪律和财务法规及行业规范要求，没有发现存在违反国家相关法规、财经纪律的事项。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单位，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1) 单位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

(2)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四、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单位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管理层负责监督贵单位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单位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内蒙古润元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乌海市

报告日期：2024年3月21日



资产负债表

会民非01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乌海市红十字会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	行次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5,486,757.57	6,721,030.06	短期借款	61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62	34,775.00	
其他应收款项	3	282.31		应付工资	63		
预付账款	4			应交税金	65		
存货	8	1,557,723.11	571,207.91	其他应付款	66	194,881.94	26,101.60
待摊费用	9			预提费用	7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15			预计负债	72		
其他流动资产	1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4		
流动资产合计	20	7,044,762.99	7,292,237.97	其他流动负债	78		
				流动负债合计	80	229,656.94	26,101.60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24			长期借款	81		
长期投资合计	30			长期应付款	84		
				其他长期负债	88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90		
固定资产原价	31	151,030.00	2,280.00	受托代理负债：			
减：累计折旧	32			受托代理负债	91	1,060,620.00	
固定资产净值	33	151,030.00	2,280.00				
在建工程	34						
文物文化资产	35			负债合计	100	1,290,276.94	26,101.60
固定资产清理	38						
固定资产合计	40	151,030.00	2,280.00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41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5,928,028.85	7,341,416.37
受托代理资产：		1,133,620.00	73,000.00	限定性净资产	105	1,111,107.20	
				固定基金	110		
受托代理资产	51	1,133,620.00	73,000.00	净资产合计	110	7,039,136.05	7,341,416.37
资产总计	60	8,329,412.99	7,367,517.97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20	8,329,412.99	7,367,517.97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编制人：

郑荣利

业 务 活 动 表

会民非02表
单位：元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乌海市红十字会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非限定性	限定性
一、收入		3,581,809.15		12,629,542.12	12,629,542.12
其中：捐赠收入	1	3,570,067.87		12,618,987.14	12,618,987.14
会费收入	2				
提供服务收入	3				
商品销售收入	4				
政府补助收入	5				
投资收益	6				
其他收入	9	11,741.28		10,554.98	10,554.98
收入合计	11	3,581,809.15		12,629,542.12	12,629,542.12
二、费用		4,995,196.67		9,099,187.34	9,099,187.34
(一)业务活动成本	12	4,994,666.47		9,098,105.84	9,098,105.84
其中：直接成本	13	4,994,666.47		9,098,105.84	9,098,105.84
直接费用	14				
(二)管理费用	21			251.00	251.00
(三)筹资费用	22				
(四)其他费用	28	530.20		830.50	830.50
费用合计	35	4,995,196.67		9,099,187.34	9,099,187.34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1,413,387.52		3,505,388.78	3,505,388.78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编制人： 郝荣利

现金流量表

会民非03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乌海市红十字会

2023年度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2,393,910.88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商品销售收到的现金	4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283,465.80
业务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	2,677,376.68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2,083,445.47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6	1,103,535.00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583,356.20
业务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	3,770,336.67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1,092,959.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	141,312.50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	-141,312.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收到的现金	4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51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1,234,272.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	6,721,030.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	5,486,757.57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编制人：

郑荣利

乌海市红十字会救灾救助专户

财务报表附注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 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基本情况

乌海市红十字会(以下简称本会)属财政全额预算拨款群众团体。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31503005027368435, 机构地址位于内蒙古乌海市海勃湾区学府街行政中心 C 座, 负责人: 吴彦。

主要职责: (一) 贯彻宣传党和国家有关红十字会工作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二) 开展应急救援相关工作。在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中对伤病人员和其他受害者提供紧急救援和人道救助。(三) 开展应急救护培训相关工作。普及应急救护、防灾避险知识技能和卫生健康知识, 组织志愿者参与救护活动, 构建全市应急救护体系。(四) 参与和推动无偿献血、遗体和人体器官捐献工作, 参与造血干细胞捐献的相关工作。(五) 组织开展红十字志愿服务和红十字青少年活动。(六) 参与养老服务工作和特困少儿关爱工作, 推动社会福利事业发展, 开展其他人道主义服务活动。(七) 加强红十字队伍建设, 发展与各地红十字会之间的友好交往, 开展人道主义领域方面的交流与合作。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会救灾救助专户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三、财务报表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会救灾救助专户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四、主要会计政策

1. 会计制度

本会救灾救助专户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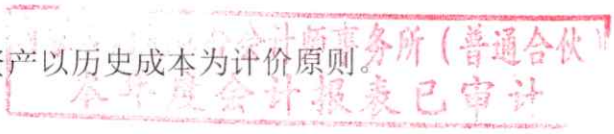
2. 会计期间

本会以 1 月 1 日起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账本位币 本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会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 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分类：本会存货包括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或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2) 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会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先进先出法、加权平均法、移动加权平均法或个别计价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会存货每年定期盘点一次。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原则：

本会在期末按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对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年度可变现净值回升，应在原已确认的跌价损失的金额内转回。

6. 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1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1)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

年限平均法(直线法)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率(原值的5%以内)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3	3.00	32.33
家具	5	3.00	19.40

7.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是指本会接受委托方委托从事受托代理业务而收到的资产。

8. 受托代理负债

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本年度会计报表已审计

本科目核算民间非营利组织因从事受托代理业务、接受受托代理资产而产生的负债。受托代理负债应当按照相对应的受托代理资产的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9. 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0. 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者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提供服务收政府补助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会救灾救助专户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本会救灾救助专户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11. 成本费用划分原则

本会支出按照其功能分为业务活动成本、其他费用等

“业务活动成本”科目，核算本会为了实现其业务活动成本目标、开展其项目活动或者提供服务所发生的费用。

五、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币种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银行存款	人民币	6,139,030.06	4,904,757.57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582,000.00	582,000.00
合计		6,721,030.06	5,486,757.57

2. 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初余额	占比	年末余额	占比
1 年以内			282.31	100%
合 计			282.31	100%

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本年度会计报表已审计

3. 存货

项目	币种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捐赠物资	人民币	198,003.41	182,265.61
储备物资	人民币	373,204.50	1,375,457.50
合 计		571,207.91	1,557,723.11

4. 固定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固定资产	2,280.00	148,750.00		151,030.00
合 计	2,280.00	148,750.00		151,030.00

注本期新增固定资产为备灾库购买叉车自动打包机 148,750.00 元

5. 受托代理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受托代理资产	73,000.00	1,212,200.00	151,580.00	1,133,620.00
合 计	73,000.00	1,212,200.00	151,580.00	1,133,620.00

6. 其他应付款

账龄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 年以内			168,780.34	86.61%
1 年以上				
1 至 2 年	25,695.50	98.44%		
2 至 3 年	406.10	1.56%	26,101.60	13.39%
合 计	26,101.60	100%	194,881.94	100%

7. 应付账款

账龄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 年以内			34,775.00	100%
合 计			34,775.00	100%

8. 受托代理负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受托代理负债		1,212,200.00	151,580.00	1,060,620.00
合计		1,212,200.00	151,580.00	1,060,620.00

9. 净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非限定性净资产	7,341,416.37	5,928,028.85
限定性净资产		1,111,107.20
合计	7,341,416.37	7,039,136.05

注限定性净资产增加 1,111,107.20 元为本期购入储备物资及新购固定资产。

(二) 业务活动表项目注释

1 捐赠收入

(1) 总体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捐款收入	2,391,094.87		2,391,094.87	12,618,987.14		12,618,987.14
捐物收入	1,178,973.00		1,178,973.00			
合计	3,570,067.87		3,570,067.87	12,618,987.14		12,618,987.14

(2) 按项目类别列示:

项目	发生额
博爱一日捐	1,521,448.90
检爱同行	530,000.00
甘肃地震	335,645.97
常态化疫情防控	26,920.00
日常捐赠物资	1,152,053.00
北京水灾	4,000.00
合计	3,570,067.87

(3) 大额捐款捐赠收入

捐赠人	捐赠金额

博爱一日捐(货币)	1,521,448.90
内蒙古源通煤化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乌海市俊明煤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
内蒙古广纳公益基金会	100,000.00
乌海市今正煤业有限公司	100,000.00
乌海市清真寺	122,281.00
爱心企业	217,364.97
合 计	2,391,094.87

内蒙古源通煤化集团有限公司(普通合伙)
本年度会计报表已审计

(4) 大额物资捐赠收入

捐赠人	捐赠金额
内蒙古永太公司	1,001,853.00
河南顺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400.00
内蒙古烟草乌海分公司	99,800.00
山西创智润泉科技公司	15,000.00
内蒙古自治区红十字会	11,920.00
合 计	1,178,973.00

2. 其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利息收入	11,741.28		11,741.28	10,554.98		10,554.98
合 计	11,741.28		11,741.28	10,554.98		10,554.98

3. 业务活动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捐赠支出	4,994,666.47			9,053,317.84		9,053,317.84
日常费用				1,081.50		1,081.50
储备金				44,788.00		44,788.00
合 计	4,994,666.47			9,099,187.34		9,099,187.34

(1) 其中主要捐赠支出

项目名称	本年金额
博爱一日捐项目	1,389,556.50
日常捐赠物资项目	1,101,653.00
检爱同行项目	15,000.00
北京水灾项目	4,000.00
常态化疫情防控项目	1,903,111.00
大病救助项目	246,000.00
甘肃地震项目	335,345.97
合 计	4,994,666.47

内蒙古元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本年度会计报表已审计

4. 其他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手续费支出	530.20			1,081.50		1,081.50
合 计	530.20			1,081.50		1,081.50

5. 当年捐赠收入及捐赠支出情况

2023 年度当年取得捐赠收入 3,570,067.87 元，2023 年累计用于捐赠支出 4,994,666.47 元，占比 139.90%，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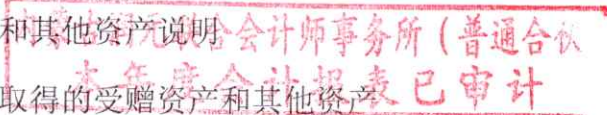
序号	项目	资金来源	2023 年度		备注
			收入	支出	
1	博爱一日捐	货币	1,521,448.90	1,389,556.50	非限定性
2	检爱同行	社会公众捐款	530,000.00	15,000.00	非限定性
3	甘肃地震	社会公众捐款	335,645.97	335,345.97	非限定性
4	常态化疫情防控	社会公众捐款	26,920.00	1,903,111.00	非限定性
5	北京水灾	社会公众捐款	4,000.00	4,000.00	非限定性
6	日常捐赠物资	社会公众捐款	1,152,053.00	1,101,653.00	非限定性
7	大病救助	社会公众捐款		246,000.00	非限定性
合 计			3,570,067.87	4,994,666.47	

六、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会救灾救助专户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七、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说明

本会救灾救助专户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八、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会救灾救助专户无接受劳务捐赠的情况。

九、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会救灾救助专户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会救灾救助专户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一、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一) 本期捐赠收入及捐赠支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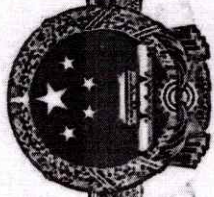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当年取得捐赠收入 3,570,067.87 元，2023 年累计用于捐赠支出 4,994,666.47 元，占比 139.90%。

(二) 本期限定性净资产增加

2023 年度限定净资产增加 1,111,107.20 元为本期购入储备物资及新购固定资产。

上述二〇二三年度本会救灾救助专户财务报表和财务报表有关附注，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302MA0PYLDQ8X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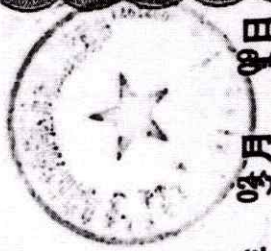


名称 内蒙古润元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8年08月02日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自2018年08月02日至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
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
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
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
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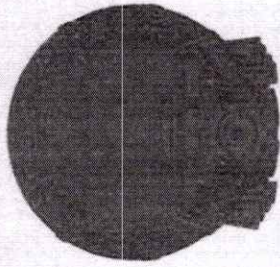
2021年03月09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内蒙古润元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杨富林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海勃湾区沃野北路（文博佳苑10-11#）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50300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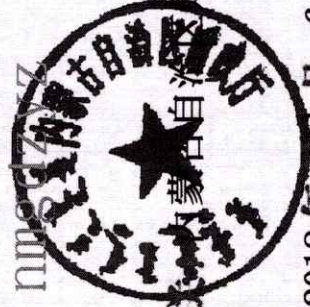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文号： 内财会[2018]151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8年11月6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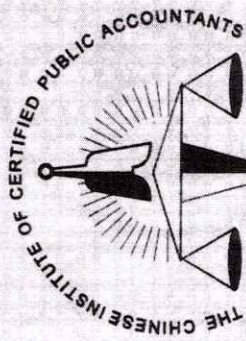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

2018年11月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张萍
 Full name 张萍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64-08-12
 Date of birth 1964-08-12
 工作单位 内蒙古科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内蒙古科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150303196408120520
 Identity card No. 15030319640812052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张萍 2021年周年检验通过

年 月 日
 /y /m /d



张萍 2022 年年检二维码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this r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杨富林
证书编号: 1503000200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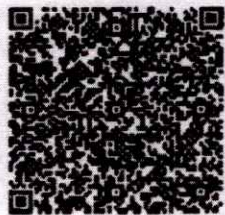


姓名: 杨富林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4-02-16
工作单位: 北京永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15030464021620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杨富林 2022 年年检二维码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杨富林 150300020046

年 /y 月 /m 日 /d